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李婉慈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12

傳真：(02)29681971

電子信箱：AP8260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石碇區永定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9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工環字第1121537935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221928872_112D2369058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體育署（以下簡稱體育署）委託國立臺灣師範
大學辦理112年度「甄選登山教育、山野教育優質影片」
投稿須知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體育署112年8月4日臺教體署學(三)字第1120030470號
函辦理。

二、為鼓勵曾獲該署補助辦理山野教育計畫經費之學校參與旨
揭活動，獲獎學校名單將列為日後相關經費補助審查之參
據。

三、旨案活動資訊如下：

(一)徵件對象：有志於推動山野教育之公私立高級中等學
校、國民中學、國民小學現職教育人員及行政人員。

(二)徵件類別：甲類-山野教育成果影片、乙類-山野教育微
電影及丙類-山野教育教學短片等3類別。

(三)收件方式：

1、報名表件相關資料請至<https://drive.google.com>



/drive/folders/1n0mAbuzhC5m2-

LV_Vi77IFiNUUFZayjS下載，逾期不予受理，若檔案過大，請提供雲端硬碟連結，並請寄出後主動與山野教育執行團隊確認資料是否正確。

- 2、參賽文件應於112年9月23日（星期六）下午5時前，以電子郵件方式將檔案寄至山野教育推廣實施計畫團隊 email：mountainedu2013@gmail.com，檔名為○○縣市○○學校「112年度甄選登山教育、山野教育優質影片」投稿-參選類別(成果影片/微電影/教學短片)。

四、如有相關疑問請逕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李芸嘉小姐、葉孟學先生、陳光耀先生，聯絡電話：（02）77491876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各公立高中職暨國中小(除 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外)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